

《山海经》中的矮人及其他

白羽

北欧神话中有个矮人部族,他们生活在深山或地下的矿洞里,以善于冶炼和打造器物而闻名。丹麦手抄本《诗体埃达》记载,主神奥丁杀死巨人尤弥尔后,尤弥尔腐坏的尸身诞生了两种精灵,一种是光明精灵,另一种是黑暗精灵,就是矮人。那么,在中国神话中,有没有矮人呢?答案是肯定的。

《山海经》中记载了四个矮人族,其一在《海外南经》:“周饶国在其东,其为人短小,冠带。一曰焦侥国在三首东。”晋代学者郭璞注疏说:“其人长三尺,穴居,能为机巧,有五谷也。”这个“能为机巧”的考语,倒和北欧神话中善于制作器物的矮人有几分类似。其二在《大荒东经》:“有小人国,名靖人。”郭璞引《诗含神雾》注疏说:“东北极有人长九寸。”同样的记载还出现在《列子》中,“东北极有人名曰诤人,长九寸。”两者的记载除了名目略异,恐怕指的是同一个矮人族。其三在《大荒南经》:“有小人,名曰焦侥之国,几姓,嘉谷是食。”《法苑珠林》卷八说:“焦侥国人长尺六寸,迎风则偃,背风则伏,眉目俱足,但野宿。”对焦侥国人的身高给了明确说明。《大荒南经》中还有另外一个矮人族的记录:



扫一扫,关注“夜光杯”

在这个盛夏之前,我从没想过会请自己的学生吃饭。兼职当舞蹈老师的第五年,面对这份收入不错的副业,我严格要求自己和一个学生保持距离,尤其是幼小的孩子——在上海这个快节奏、压力大的环境里,我生怕和任何一个“掌上明珠”扯上半点教学以外的关系,怕节外生枝,多说了哪句话让孩子不高兴或者拿回去和家长杜撰后,被家长找上门来。

但那天下课后,我却带着少儿班九岁的小颜一起吃了一顿午饭,这是她妈妈拜托我的,因为今天,她妈妈要去和她爸爸签离婚协议,当那个面色枯槁的女人和我提起这个请求时,我竟然鬼使神差地答应了。当我和已经九岁但是个子明显比同龄人矮的小颜面对面坐在西餐厅里时,我才惊觉自己居然打破了“不和学生私交”的规矩,她坐在我对面,面无私情,看不出悲伤,对着眼前的儿童套餐一动不动。

“你不饿吗?”我关切地问她,同时切着自己手里的牛排。小颜摇了摇头,这时我发现了我答应她妈妈请她吃饭,或许是因为我潜意识判断这个孩子不是个爱胡闹的麻烦角色。小颜是个平时就不太爱笑的小姑娘,甚至有些孤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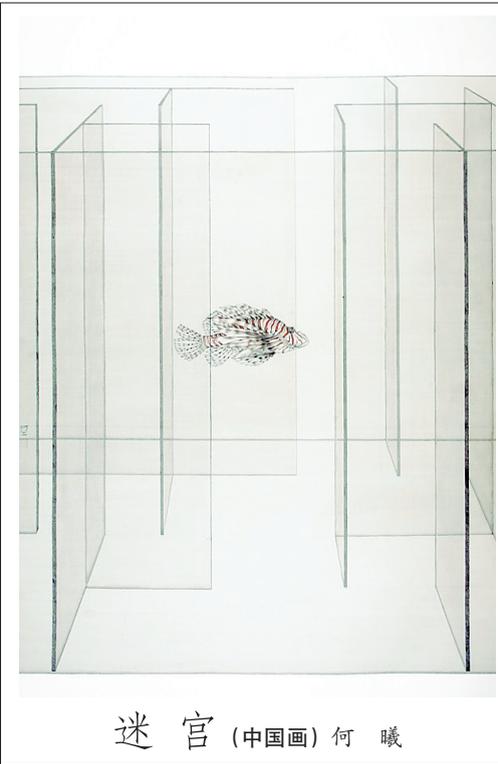
“你不吃东西,你妈妈会怪我的,快吃吧小颜,多吃点才会快快

“有小人,名曰菌人。”神话研究专家袁珂先生认为,周饶、焦侥音近,是侏儒的声转,指的都是身材短小的人。

《太平御览》中收录了一则源自《博物志》的故事,但这个故事不见于今本《博物志》,可能是《博物志》的佚文。齐桓公打猎时,捕获了一只鸣鹤(大雁),宰杀后在鸟儿的嗦子里发现了一个小人儿,这个小人身穿白色的袍子,带着剑,指着鸟大骂。《神异经·西荒经》中记载了另一个故事,说西海之外有个鹤国,这里男女身高七寸,为人自然

有礼,寿命达三百岁。行动快捷如飞,能日行千里,百物不敢侵犯,但最害怕海鹤。海鹤一见这些矮人,就吞下去,也能寿长三百岁。被吞入腹中的矮人不会死,随着海鹤飞到千里之外。《神异经》所载,似乎是《博物志》故事的补充版,解释了鸣鹤嗦子里的小人由来,无怪乎小人儿会大骂那只鸟。《神异经》被认为是汉代东方朔的作品,《博物志》则成书于晋,晚于前者。显然两书所载,有相同的溯源。

此外,《汉武故事》《洞冥记》《括地志》等典籍中都有关于矮人的记录,只可惜都是一鳞半爪。矮人故事最完整和丰富的,是成书于明代隆庆、万历间的长篇神魔小说《封神演义》,其中有个叫惧留孙,他的师父叫惧留孙,是阐教十二上仙之一。申公豹第一次在夹龙山崖下遇见土行孙时,将他当成了



迷宫(中国画)何曦

小童子,盖因他身高不足四尺,面如土色。申公豹问他跟惧留孙学艺多久了,土行孙答:“学艺百载。”书中没交代土行孙几岁时上山,但从这个回答也可以判断,这时候的土行孙起码是一百多岁的人了,比师叔姜太公的年龄都大。

申公豹说土行孙不能成仙了道,但是可以修个人间富贵,劝他下山去商军元帅邓九公帐下效力。土行孙很听劝,偷了师父的捆仙绳,投奔了商军,给姜太公为首的周军造成了极大的困扰。书中有一场他和哪吒对决的描述:

哪吒登风火轮,使开枪,展不开手。土行孙矮,只是前后跳,把哪吒杀出一身汗来。土行孙战了一回,跳出圈子,大叫曰:“哪吒!你长我矮,你不好发



手,我不好用功。你下轮来,见个输赢。”哪吒想一想:“这矮匹夫自来取死。”哪吒从其言,忙下轮来,把枪来挑。土行孙身子矮小,钻将过去,把哪吒腿上一打。哪吒急待转身,土行孙又往后面,又把哪吒脖子上又打两棍。哪吒急了,才要用乾坤圈打他,不防土行孙祭起捆仙绳,一声响,把哪吒平空拿去了,望辕门下一掷,把哪吒缚定。

土行孙虽然人矮小,但是智商在线,而且很有先下手意识。如果哪吒一直在空中,他是占不了便宜的。哪吒的战斗力的所以强,与他擅长远程攻击有极大关系,乾坤圈、金砖都属于远程打击性武器。土行孙把他骗到地上,打了他三棍,也不多纠缠,直接祭出捆仙绳将他活捉了,没给哪吒使乾坤圈的

机会。之后,又用捆仙绳捉了黄天化。连捉周军两员大将,姜太公闷闷不乐,商军这边却是庆功宴开到二更,土行孙对邓九公吹大牛道:“元帅若早用末将,牙牙已擒,武王早缚,成功多时矣。”

为了对付土行孙,杨戬找到了惧留孙,使之归降周军。土行孙善于地行术,在地下行动极为迅速,屡建奇功。书中没交代他的地行术是否为师父惧留孙所传,最离奇的是其师一次都未曾用过这门法术,因此有人提出了一种假设,惧留孙并不会地行术,这是土行孙自带的技能。

《封神演义》一书中有些人物身份很清楚,父母兄弟都写得明明白白,上山学艺的过程、下山的缘由也都交代了,有清晰的人生轨迹,比如哪吒、黄天化。有的则一片空白,谁家孩子,早年的经历,籍贯家世全都没有,土行孙显然属于后者。就连土行孙这个名字,也十分可疑,倒像是因为他擅长地行术而起的一个诨号。尽管邓九公曾称他为“土将军”,也未必他就姓土,他身形矮小,动作伶俐,像个猴子,照菩提老祖给形似猢猻的孙悟空取姓为孙,说不定“孙”才是他的姓,称他为孙土行更合适。

明代诞生了很多长篇小说,然而矮人的故事却止于《封神演义》,再无踪迹。托尔金的奇幻史诗《指环王》中塑造了一个勇敢又诙谐的矮人形象——金雳(Gimli),是矮人族最后的存在,说不定是土行孙的外国亲戚。

夏天多暴雨。今天在暴雨中路过平日去的小公园,就像无意中去了远方,时间与空间上都是。散步或锻炼的人们都消失不见,我似乎成了一位古人,而且幸运地拥有了自己的私家园林。又想起朱自清《荷塘月色》中的句子:“一个人在这苍茫的月下,什么都可以想,什么都可以不想,便觉是个自由的人。”当然,“苍茫的月下”要改成“如注的雨中”了。

大雨倾泻而下,天地间仿佛蒙上了一层流动的灰沙,那些平日里再熟悉不过的景物,此刻都变得朦胧而陌生。湖面上,密集的雨点像无数支急坠的利箭,刺穿水面,激起无数细小而急促的波纹。整个湖面剧烈地翻腾,跳跃,水泡翻滚破裂,白茫茫一片。

鹭鸶和黑水鸡倒是不怕大雨,在水面上觅食嬉戏,因为没有人类的打扰,自在逍遥更胜平日。迈着老人一样步伐的、我叫不出名字的几只水鸟,在湖中的一处浅滩上一字排开,静静守候,在田园诗人的眼里,当是一幅充满了闲静之趣的风景,但我注意到它们眼神锐利,盯着湖面,身体呈紧绷之势,随时准备出击,心心念念的恐怕还是美食。淡红的紫薇上凝着雨露,一颗清澈的水珠欲滴未滴,我似乎第一次真正明白了什么是“水滴”。

傍晚去河边散步,看到三个人戴着头灯蹲在地上。他们的周围摆满了各类钓鱼工具,鱼竿自不必说,不同长度就有五六根,还有大尺寸抄网、不同颜色的浮漂、线组包、鱼钩盒、各类鱼饵等。这个阵仗多少有点像在摆地摊。我笑着说,渔具真是不少呢。一个小伙子抬起头笑嘻嘻地说,是啊,除了鱼,其他的都有了。一群人仰天笑起来。

细算一下,这几个钓鱼佬的装备真是不便宜。我想到小时候钓鱼,一直都是用竹竿。竹竿是自己砍的,绑上鱼线鱼钩,挖点蚯蚓,就可以去河边了。这一套工具除了钓鱼,还能钓虾。后来嫌钓鱼钓虾麻烦,干脆去镇上买了几个虾笼回来。丢在河里,早晚各去提一次,总能带回来一些小鱼小虾。后来,还会去更远的大河边,搜寻毛蟹洞。看到毛蟹,先用细木棍扎进它身后的土,挡住它的退路,接着用铁铲用力挖下去。这些常见的渔具,给童年时期带来了许多乐趣。

长大之后,我才从电影里知道,钓鱼的鱼竿上是带轮子的,叫作渔轮。当时看到,觉得有些滑稽。不管怎么看,那些收线放线的动作都像是在放风筝。后来无意中看到一幅宋画。大雪天里,有位老者坐在船头,拿着一根钓竿垂钓。钓竿上也有一个木制渔轮。拿着放大镜去看,不禁会心一笑。原来这样的轮子,在七百多年前就有了。

大概是对渔具感兴趣,逛书店时也会留意这类书籍。有一回,看到一本书叫作《渔具列传》。给王侯将相作传的有很多,给渔具作传的还是一次见到。我翻了翻书,发现里面每讲一个故事都对应一个渔具,比如船锚、绳结、抄网、渔刺等。印象深刻的是首篇《船之眼》。大意是说,渔民造了新船,会在船头钉上两枚铜钱,一是“造龙点睛”,二是祝愿太平。渔船建成之日,渔民们大摆宴席,连路边的乞丐也被请了过来。是夜,乞丐潜下船头的铜钱,跑去了他乡。过了几日,这些出海的船只遇上了风暴一去不返。

这些故事颇有些传奇,又都跟渔具有关。我买了一本邮寄给我的舅舅。我的舅舅是当地有名的捕鱼好手,他通过水面气泡判断水底藏着的鱼,还能自己研发钓鱼的饵料。有一回,他用酒和香油浸泡过的甜玉米,钓上来一条二十多斤的草鱼。至于渔具,家里更是数不胜数。除了钓鱼工具外,他还热衷于买不同尺寸的粘网、手撒网、蟹笼和鳊笼等。

夏天里,我回去看他。我问他书看了没有。他挠了挠头说,看了一些。接着,他笑着说,关于这些渔具,我也有一些故事要讲。我等待着。他说,靠着这张粘网,他捕了上百斤的鲫鱼,用撒网打上来过甲鱼,蟹笼里错捕过一条水蛇……

看到墙上挂着的连体捕鱼裤,舅舅停了一会儿。舅舅说,这条裤子救过我的命。我疑惑地看着他。他说,有天晚上,他划着船去河中央收粘网,没想到水浪很大。小船倾斜,他掉进了水里。暗流带着他往下游而去,他怎么也站不稳。就当这条命要交在这里时,他猛地解开捕鱼裤的束腰带,让冷水灌进来。捕鱼裤里水越灌越多,他的身体越来越沉。他缓缓沉到了水底。这时,他的双腿能在河床上站稳了。他锚定一个方向,一点点往前走。他走啊走,终于双手碰到了枯枝。他知道,他很快就能走到浅滩上了。



回来的路上,雨渐渐小了。遇到一对母子,孩子撑着一把很大的黑伞,母亲则撑着一把小小的橙色的儿童伞,伞上还竖着两个透明的长耳朵。显然,母亲怕大雨打湿心爱的宝贝,跟孩子换了伞。我遇见他们时,他们停在路边,母亲在用手机翻看什么,然后对儿子说:“我可以想,什么都可以不想,便觉是个自由的人。”当然,“苍茫的月下”要改成“如注的雨中”了。

查到了,李白的《夜宿山寺》,‘危楼高百尺,手可摘星辰’……”可能是孩子背这首古诗,一时想不起来某个句子了。这位母亲,其价值非一位同事的宣言:“儿子就是我的信仰。”这个孩子将来会因为曾被母亲亲温柔呵护,也这样善待别人,还是会恃宠而骄,自我中心,目中无人?我曾跟一位朋友讨论这个问题,想当然地认为被爱的孩子,也会将这爱传递给他。朋友说那世界上的(家族)就可以分成两类——有爱的与无爱的,而事实上我们都知道,人类的情感关系错综复杂,人心也幽微难明,这种二分法非常简单粗暴,不能成立。

我在雨中遇见的这个孩子,将来会长成什么样的男人?我不知道。就像我不知道明天的此时此刻会不会下雨。如果在下,是细雨霏霏还是大雨倾盆?尽管有天气预报帮助我们作出大致准确的预判,但世界之神秘多变,岂是我这样的普通人可以参透和窥破的?



徐畅

渔具的故事

徐畅

